

项目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复核服务费

单位名称：南京市浦口区审计局

2026 年 4 月

项目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为拓展投资审计监督广度和深度，提升投资审计工作质量和监督效能，浦口区审计局对政府投资工程结算开展复核工作。2025 年开展项目：

1.浦口区保障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组织建设的浦口区桥林四期保障房项目计划总投资 12 亿元，项目自 2017 年 3 月正式开工建设，于 2021 年 11 月完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2.南京市浦口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组织建设的浦口区亭子山万寿园一期工程项目计划总投资 61287.87 万元，自 2020 年 10 月正式开工建设，至 2023 年 1 月完成竣工验收备案。

3.南京市浦口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和南京市浦口区交通运输局组织建设的浦口区环老山旅游风景道路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 23000 万元，自 2019 年 10 月开工建设，至 2020 年 10 月完工。

4.高新区组织建设的南京海峡两岸科工园海科新寓棚户区改造安置房 A 区开发项目总投资额 33800 万元，项目于 2013 年 4 月 16 日开工，2015 年 8 月 18 日竣工验收通过。

（二）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年初预算安排 108 万元，年中预算调增 100 万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共使用预算资金 197.89 万元，其

中区级财政资金 197.89 万元，预算执行率 95.14%。

二、绩效评价情况

（一）评价结果

评价结果分为四个等级：90 分（含）-100 分为优，80 分（含）-90 分为良，60 分（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运用指标评价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基础数据填报、实地核查等方式，对项目资金全过程进行评价打分，最终评分结果为 96.85 分，评价结论为“优”。

（二）主要成效

（1）目标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年度任务数计划相对应，经过调查研究和科学论证，符合客观实际，本项目绩效目标相对合理。

（2）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项目效率性分析

项目按照年初计划实施，根据建设项目全过程资料，重点关注基本建设程序、招标投标、合同与资金管理、投资绩效等情况；深入现场一线，抽查工程关键部位的施工情况，将审计复核落到实处。

（4）项目效益性分析

审计局在真实性、合法性审计的基础上，注重检查和评价政府投资项目的复核，共查出建设程序不完备、合同签订不规范、过程资料遗失等非金额类问题 12 个，金额类问题 1 个。

（三）主要问题

复核工作，工期较长而且任务较重，导致预算执行分布不均，集中在年底支付，影响前三季度的预算执行情况。

三、评价建议

在今后的项目中，合理安排执行进度。